

证券代码：834045

证券简称：清众科技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1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庆生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会议决定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通知公告。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7,833,53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.9239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42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6 人，董事黄海清因在外地缺席；
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王海艳女士列席会议，并作会议报告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披露的《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3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833,53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西晋商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王日晟、吴晓斐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经核查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未有股东（或股东授权代理人）提出新议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此作出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13 日